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8-020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8 年 03 月 19 日收到监事张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建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监事职务，该辞职申请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正式生效。

张建军先生近年来一直在公司从事医疗板块业务的管理工作，鉴于其在专业技术、企业管理等方面的出色能力与丰富经验，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田明先生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06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建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建军先生离任监事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其聘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6 月 21 日

附张建军先生简历：

张建军：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信息对抗系新技术应用中心副主任，合肥威师智能电子电器厂研究所所长、生产副厂长，合肥美亚光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总监，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医疗产品线经理、监事，现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票 190,126 股，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